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並遷冊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1)

主要交易

及

恢復股份買賣

出售協議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交易時段結束後)，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環球資源與茂隆就出售銷售股權訂立出售協議。銷售股權之總代價為人民幣34,160,824元。

一般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出售事項。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一份通函予各股東，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發表之公佈，內容有關環球資源向茂隆收購銷售股權。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交易時段結束後)，環球資源與茂隆就出售銷售股權訂立出售協議。

出售協議

日期： 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

訂約雙方： (1) 環球資源作為賣方；及

(2) 茂隆作為買方

茂隆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收購協議之賣方。於本公佈日期，茂隆持有目標公司之15%股權，亦以信託方式代環球資源持有20%之總股權，即銷售股權。除所披露者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茂隆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將予出售之資產

銷售股權，即目標公司之20%股權。銷售股權乃由本集團根據收購協議以代價人民幣27,789,396元所收購。

收購協議其中一項條件為茂隆、環球資源及目標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十八日或之前就買賣銷售股權及據此擬進行之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有關轉讓銷售股權之登記手續及目標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變動)取得一切所需同意書及批文。

直至目前為止，尚未取得中國機構發出有關轉讓銷售股權登記手續變動之所需同意書及批文，以使銷售股權之法定所有權由茂隆更改為環球資源。於本公佈日期，銷售股權之法定所有權屬於茂隆，而實益擁有人為環球資源。因此，茂隆以信託形式代環球資源持有銷售股權。

代價

出售事項之代價為人民幣34,160,824元，將由茂隆根據下列方式以現金支付：

- (a) 人民幣10,285,714元，即首期付款及部份代價，將於簽訂出售協議後五個營業日內由茂隆支付予本集團；及
- (b) 餘額人民幣23,875,110元將於完成新協議後三個營業日內由茂隆支付予本集團。

代價乃由環球資源與茂隆經參考目標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業務前景後按公平原則磋商釐定。

由於出售事項出現溢價，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出售協議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彼等各自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訂立出售協議乃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先決條件

出售協議須待下列條件獲達成後，方告完成：

- (i)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及
- (ii) 環球資源及茂隆已分別取得有關出售事項及據此擬進行事宜所需之一切同意書及批文。

倘上述條件未能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環球資源及茂隆同意之較後日期達成或豁免(如適用)，出售協議將告終止，除先前違反出售協議及有關退回首期付款之責任外，任何一方均毋須向另一方承擔任何責任。

完成

預期出售協議將於上述所有條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或出售協議之訂約方可能書面同意之較後日子)獲達成後三個營業日內完成，倘未能達成，則出售協議將告終止，除先前違反出售協議及有關退回首期付款之責任外，任何一方均毋須向另一方承擔任何責任。

目標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之合營企業，其49.45%總股權由中國水利投資集團(CWIG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擁有、15.55%總股權由江河實業公司(Jiang He Enterprises Company#)擁有、15%總股權由茂隆擁有及20%總股權(即銷售股權)由茂隆以信託形式代環球資源持有。除環球資源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外，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目標公司之所有其他股東及彼等各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目標公司主要經營風力發電業務。在二零零七年六月，目標公司開始在中國遼寧省調兵山安裝66台風力發電機。有關之安裝工程已經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完成。該66台風力發電機在二零零八年六月已經開始發電。

下表載列目標公司根據中國會計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各年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根據100%股權計算)：

	截至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 (未經審核)
營業額	-	17,361,133
除稅前虧損	-	1,517,625
除稅後虧損	-	1,517,625

目標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35,422,375元。

進行出售事項之原因

本公司乃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從事香港及中國之上市和非上市公司之股權或股權相關投資項目。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環球資源與茂隆就收購銷售股權訂立收購協議，代價為人民幣27,789,396元。環球資源已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以現金支付有關代價。由於(i)目標公司之風力發電項目處於投資階段，並需要多年後方可為本集團帶來收益；及(ii)茂隆同意按溢價購回銷售股權，董事會認為此乃本集團變現投資及加強本集團財務狀況之良機。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本公司二零零八年中報所示，銷售股權之賬面值約為31,521,905港元。銷售股權乃由本集團根據收購協議以代價人民幣27,789,396元所收購，即目標公司之註冊資本面值。出售銷售股權之代價較收購代價高出人民幣6,371,438元。根據銷售股權之代價人民幣34,160,824元及經扣除出售事項之開支後，預期將為本集團帶來收益淨額約人民幣6,100,000元。

董事會擬將銷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33,889,396元用作本集團之未來投資。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物色到任何投資項目。

一般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出售事項。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之情況下盡快寄發一份通函予各股東，當中載有(其中包括)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連同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恢復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由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買賣。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收購協議」 指 其中包括茂隆及環球資源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九日訂立之協議，經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二月十一日之補充協議所修訂，內容有關環球資源向茂隆收購銷售股權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之持牌銀行於一般營業時間內開放業務之日子(星期六、星期日及公眾假期除外)
「本公司」	指	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在聯交所上市
「完成」	指	根據出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完成出售協議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代價」	指	人民幣34,160,824元，即茂隆就買賣銷售股權而應付予環球資源之代價總額
「董事」	指	本公司不時之董事
「出售協議」	指	茂隆與環球資源於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二日訂立之協議，內容有關環球資源出售銷售股權予茂隆
「出售事項」	指	根據出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環球資源出售銷售股權予茂隆
「環球資源」	指	環球資源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環球資源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首期付款」	指	人民幣10,285,714元，即茂隆應付予環球資源之首期付款及部份代價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人士或公司連同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協議」	指	茂隆(作為賣方)與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九日訂立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茂隆出售其名下於目標公司之35%股權(包括銷售股權)予該名獨立第三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銷售股權」	指	目標公司之20%股權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出售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股東」	指	已發行股份之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已發行普通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指	國水投資集團調兵山風電有限公司(CWIG Diaobingshan Windpower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中國成立之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6,940,000元
「茂隆」	指	茂隆國際企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Prime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王文霞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十三日

公佈內中文名稱之英文翻譯僅供參考，不應視之為該等中文名稱之正式英文譯名。

就本公佈而言，除另有註明外，人民幣兌港元乃按人民幣0.881元兌1港元之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上述匯率僅作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款額已經、曾經或可按此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霞女士及龐寶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普芬博士、丁小斌先生、馮卓能先生及馬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彬博士、張湧先生及曾祥高先生。